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393/08-09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2/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9年6月17日(星期三)
時 間 : 上午9時
地 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 : 何秀蘭議員(主席)
梁美芬議員(副主席)
李卓人議員
張文光議員
梁耀忠議員
張宇人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劉秀成議員, SBS, JP
李慧琼議員
陳淑莊議員

缺席委員 :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黃成智議員
黃毓民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譚偉豪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項目I

教育局副局長
陳維安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
葉曾翠卿女士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緊急應變及資訊處主任
鍾偉雄醫生

議程項目II

教育局副局長
陳維安先生,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
陳美寶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
葉曾翠卿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6
梁慶儀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8
馬健雄先生

議會秘書(2)3
丁慧娟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6(署任)
李晶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因停課而就小五下學期呈分試所作的安排 [立法會CB(2)1928/08-09(01)號文件]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在會議席上提交題為"受人類豬型流感影響而實施停課安排"的文件。

2. 應主席邀請，教育局副局長及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向委員簡介為防止人類豬型流感擴散而在學校採取的防範措施和停課安排，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

經辦人／部門

3. 衛生防護中心緊急應變及資訊處主任補充，衛生署一直與教育局緊密合作，並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防範人類豬型流感在校園擴散。

校內考試安排

4. 張文光議員察悉，倘若學校基於某些原因而未能於2009年7月初舉行小五下學期呈分試，有關學校可根據校本情況，在2009年7月至9月初舉行小五呈分試，以作中學學位分配用途。他指出，家長關注到，如將呈分試延至9月初舉行，將會影響學生的暑假活動安排。他認為，鑑於衛生署正密切監察人類豬型流感的疫情，教育局應視乎情況，鼓勵學校清潔校舍，並安排適當場地，在暑假開始前為小五學生舉行下學期呈分試。基於同一原因，教育局應鼓勵中學盡可能在這星期內舉行校內考試，如有需要，可利用本星期六及星期日舉行考試。

5.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應時表示，教育局現正與衛生署緊密合作，一同擬備有關學校舉行小五下學期呈分試特別安排的指引(下稱"該指引")。如在2009年7月10日之前復課，學校可於暑假開始前進行各類學校活動，包括舉行校內考試。如未能於2009年7月10日之前復課，教育局將於2009年7月初向學校發出該指引。倘若學校基於某些原因而未能於7月初舉行小五下學期呈分試，有關學校可考慮根據校本情況，在2009年7月至9月初舉行小五下學期呈分試。無論出現甚麼情況，學校均應盡早將有關安排告知家長。

全港性系統評估

6. 張文光議員表示，學界不反對當局取消原定於2009年6月17日及18日進行的"全港性系統評估"考試，因為有關評估並不影響學校運作。

7. 至於原定於2009年6月23日及24日進行的中三"全港性系統評估"考試，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表示，若全港中學在原定進行評估的日期停課，則中三"全港性系統評估"考試亦會取消。

畢業禮

8. 張文光議員表示，對學生及家長而言，畢業禮是重要而值得紀念的典禮。學校不應在沒有替代安排的情況下貿然取消畢業禮。他認為，即使在本學年結束後，學校仍可在其後的任何月份內舉行畢業禮。

9. 教育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學校應參照由教育局編訂的《校園預防人類豬型流感手冊》第3至第4段所載的各項指引，處理停課期間的各項安排。由於學校停課是一項緩疫措施，當局已勸諭家長，在停課期間，學童應留在家中，並應避免前往人煙稠密、多人聚集的場所。

10.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補充，教育局會根據衛生署就疫情提出的專業意見，向學校說明在舉行集會(包括畢業禮)和課外活動時所須採取的防範措施。

中學停課安排

11. 梁美芬議員表示，據她瞭解所得，由於預期可能會由隨後一個星期開始全港停課，很多中學已作出安排，在本星期內完成校內考試。她表示學生均贊成這項安排，因為他們寧願盡快完成各項考試。她詢問教育局會否鼓勵中學採用這項安排。

12.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應時表示，她曾於2009年6月15日與中學界別的代表會面，得悉大部分中學已安排於6月底舉行校內考試。她指出，學校根據校本情況訂定其考試安排時須考慮家長的意見，以及學生的備試情況。總體而言，家長及學生寧願盡快舉行校內考試。她進而指出，中學學界較關注中三校內試的安排，因為考試成績會影響學生在新高中課程下的中四選科。若學校可於2009年7月10日之前復課，則學校會有足夠時間舉行校內考試。若需要全港停課，中學學界認為就小學界別所採取的安排大體上屬可行及可以接受。上文第5段所提及的指引亦將適用於中三校內試的安排。若全港停課，教育局會去信全港中學，詳述各項安排細節。各項公開考試(包括香港中學會考(下稱"中學會考")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下稱"高考"))的成績將會如期公布。

經辦人／部門

13. 余若薇議員詢問，若認為中學需要停課，停課期將為期多久。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答時表示，與小學的安排相若，若中學需要停課，停課期將為14天。如在2009年7月10日之前復課，學校可於暑假開始前進行各類學校活動，包括舉行校內考試。

14. 梁耀忠議員表示，大部分中學將於本星期或隨後一個星期內完成校內考試。由於校內考試一般會在早上舉行兩至三個小時，而考試期間下午不用上課，他認為除非確有必要，否則中學不應停課，以免影響個別學校計劃在暑假開始前舉行的各項活動。他補充，在考試期間，學生之間在校內的社交接觸甚少。

15. 教育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教育局會根據衛生署的評估和建議，決定中學是否需要停課。一如之前所作解釋，教育局會與學校保持緊密溝通，讓學校得悉人類豬型流感的最新疫情；若決定停課，會即時通知學校。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補充，政府當局得悉中學對舉行校內考試提出的關注，並會因應停課對學校運作造成的影響，審慎考慮是否有需要停課。

中學會考的口試安排

16. 張文光議員表示，家長關注中學會考英國語文科口試的安排。由於對考生英文會話能力的考核是中學會考中極為重要及不可或缺的部分，他希望政府當局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下稱"考評局")及有關學校協作，就舉行口試作出適當安排。他補充，若在口試中佩帶口罩，會影響評核的可靠性。

17.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應時表示，考評局與衛生署已訂定以安全方式舉行中學會考口試所需的防範安排。她同意，若考生佩帶口罩，可能會影響評核結果。她指出，根據衛生署的意見，若可作出安排，令考生與評核人員之間保持足夠距離，有助減少人類豬型流感在口試進行過程中傳播的風險。

幼稚園停課安排

18. 張文光議員指出，與資助學校不同，幼稚園依靠學費作為其主要收入來源。在停課期間，家長可能會拒絕繳付2009年7月及8月份的幼稚園學費，而情況在幼稚園高班特別嚴重，因為有關學生將會畢業離

經辦人／部門

校。他關注到，若沒有足夠的學費收入，部分幼稚園可能會減少教職員薪金，或要求教職員放取無薪假期。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參照在沙士停課期間的做法，在財政上協助幼稚園。

19.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應時表示，教育局知悉學前教育機構對在停課期間向家長收取學費所提出的關注。她指出，大部分幼稚園參加了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稱"該計劃")，在停課期間仍可根據該計劃兌換學券。學券可支付大部分幼稚園的大部分學費。雖然家長應該知悉，他們在停課期間有責任繼續支付學費，但政府當局會密切監察學前教育界別內的欠交學費情況。

20. 張宇人議員表示，約10%的幼稚園基於不同原因而沒有參加該計劃，而這些幼稚園學生的家長須自行繳付全數學費，沒有任何資助。部分家長因須在停課期間照顧子女而沒法工作。他關注到，這些家長可能難以負擔學費開支。

21. 張宇人議員質疑，全港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小學(包括英基學校和國際學校)及特殊學校(只設中學部的群育學校除外)，是否有需要由6月12日起便開始停課，即在大流感督導委員會於2009年6月11日早上召開會議後翌日隨即停課。他雖然認同政府當局有責任保障兒童免受人類豬型流感感染，但認為政府當局亦應在決定停課開始日期時考慮各類學校服務供應商的實際困難，例如校巴營運商及餐盒供應商等。由於大家都猜測中學亦將由隨後一個星期開始停課，他促請政府當局盡快作出宣布，以便服務供應商作出準備。他並要求政府當局採取適當措施，以協助較小規模的服務供應商，例如在停課期間為這些供應商提供免息貸款。

22. 教育局副局長回應時答允將張宇人議員提出的要求轉達有關政策局及部門考慮。

補習學校

23. 陳淑莊議員表示，根據報道，一所補習學校出現一宗人類豬型流感懷疑個案。她請當局提供資料，說明適用於補習學校的措施。

經辦人／部門

24.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回答時表示，當局向學校發出有關防止人類豬型流感擴散及停課的所有指引及通函，亦會送交補習學校參考。當局已勸諭補習學校，應避免為小學生開設補習班。若安排補課或舉行活動，學校應該因應情況(例如每班學生人數及空間)採取所有必要的防範措施。與中學所採取的安排相若，補習學校如出現人類豬型流感確診個案，有關學校必須停課。教育局已向補習學校發出有關防止人類豬型流感傳播的資料；如有需要，會安排前往有較多小學生的補習學校進行視察。

停課期間持續學習

25. 主席表示，在停課期間，教師及學生可繼續透過互聯網授課及學習。由於貧困家庭無法負擔互聯網服務費用，她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免費提供互聯網服務，以便這些家庭的子女可在停課期間在家中繼續學習。

26. 教育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互聯網學習並非學校採取唯一的持續學習模式。在停課期間，學校亦會向學生活發工作紙作為家課。事實上，學校已為停課做好準備，並已採取適當措施，以便學生在家中學習。他補充，不應將停課視作停止學習。

27. 李慧琼議員表示，由於小童及小學生不可能在停課期間全日留在家中，他們會前往公共圖書館及休憩場地。她認為當局有必要加強這些地方的衛生及清潔措施。主席要求教育局將李議員提出的意見轉達相關部門。

長遠解決方法

28. 主席表示，人類豬型流感遲早會成為香港的風土病。她詢問，停課是否防止人類豬型流感在學生之間交叉感染的唯一方法。她希望不會無了期地干擾學生在學校的學習。

29. 衛生防護中心緊急應變及資訊處主任表示，自人類豬型流感於2009年4月在墨西哥及美國爆發後，現已對人類豬型流感的特徵有較深入瞭解。根據現有資料，人類豬型流感被評估為與季節性流感相

若。然而，由於人類豬型流感是全新病症，而大部分人都對這種病症沒有免疫力，政府當局認為有必要採取謹慎方式避免人類豬型流感在社區擴散，尤其是避免在容易感染疾病的羣體(如幼童及醫院病人)中傳播。由於人類豬型流感的潛伏期為7天，當局因此決定將停課期定為14天，即潛伏期的兩倍，以中斷在校園內的傳播。衛生署會繼續密切監察人類豬型流感在香港及海外地方的擴散情況，並會建議採取適當措施，減少在社區出現交叉感染的情況。

II. 基督教正生書院遷往前新界鄉議局南約區中學校址事宜

[立法會CB(2)1900/08-09(01)號文件]

建議前往基督教正生書院(下稱"正生書院")探訪並就正生書院遷校事宜舉行公聽會

30. 委員察悉陳淑莊議員於2009年6月15日發出的函件。應主席邀請，陳淑莊議員闡釋，她建議事務委員會舉行公聽會，就正生書院遷往前新界鄉議局南約區中學(下稱"南約區中學")校址一事及離島區的學額供應問題聽取各界意見。她並建議事務委員會考慮前往正生書院探訪，更深入瞭解營辦戒毒學校的經驗和困難。

31. 主席請屬於不同政治組合及政治黨派的立法會議員簽署由張文光議員及李卓人議員發起的議員聯署，支持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主席表示，由於各持份者現正熱烈討論此事，她認為較適當的做法是給予有關持份者一段時間進行斡旋，然後於下年度立法會會期開始時舉行公聽會。她察悉屬於不同政黨的委員均曾前往正生書院探訪，但不反對事務委員會前往正生書院探訪的建議。

32. 余若薇議員認為，立法會議員或事務委員會前往正生書院探訪，務求更深入瞭解並支持正生書院在協助青少年吸食毒品者方面所擔當的角色，十分重要。她亦支持召開公聽會的建議，以聽取學界及梅窩居民就區內學位供應情況提出的意見。余議員表示，正生書院校長歡迎有關前往正生書院探訪及舉行公聽會的建議。

33. 張宇人議員表示，據他記憶所及，委員曾在2009年5月25日的會議上表示，事務委員會不應討論個別個案，例如基督教臻美黃乾亨小學暨初中學校的事件。他表示，事務委員會應採取貫徹一致的做法，不應討論正生書院遷校事宜。他認為，事務委員會從政策角度討論此事較恰當，例如為戒毒學校提供土地及資源，尤其是這些學校到底屬於保安局還是教育局的職責範疇。

34. 李卓人議員贊成事務委員會前往正生書院探訪的建議。他表示，由於不少立法會議員已表明贊成正生書院遷校，擬議公聽會應集中討論離島區的學額供應，而非正生書院遷校問題。

35. 梁美芬議員認為，在決定舉行擬議公聽會的適當時間方面，必須考慮正生書院學生的感受。她同意事務委員會應前往正生書院探訪，以加強與正生書院學生的溝通。

36. 李慧琼議員認同梁美芬議員的意見，認為現時並非舉行公聽會的適當時間，以免煽動雙方的情緒。她關注到，公聽會可能成為雙方互相攻擊的場合。李議員並認為，讓梅窩的小朋友參與抗議遷校的活動並不恰當。

37. 劉秀成議員贊成前往正生書院探訪的建議，以加深瞭解正生書院的遷校需要。他認為，除教育局及保安局外，發展局亦應參與考慮正生書院的遷校事宜，因為此事關乎長遠的規劃與發展。

38. 基於委員所表達的意見，主席建議於2009年7月第一個星期前往正生書院探訪。她並建議，公聽會應處理下列兩項事宜：離島區的學額供應，以及為戒毒學校提供資源。主席指出，政府當局關閉了很多運作成本高昂而收生不足的鄉村學校，以致居於離島區的學童須長途跋涉上學。很多家長都關注離島區的學額供應。她並指出，正生書院是香港唯一一所受《更生中心條例》規管的戒毒學校。由於邊緣學生對康復服務的需求不斷增加，政府當局有必要增加戒毒學校及特殊學校(例如群育學校)的數目。

39. 張宇人議員表示，為方便討論戒毒學校的問題，立法會秘書處可就海外司法管轄區的經驗進行研究。他認為這兩項議題並無迫切性，而擬議的公聽會可於較後日期才舉行。

40. 張文光議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集中討論與戒毒學校相關的事宜，而非提供特殊學校的問題。

41. 李卓人議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優先討論離島區的學額供應，以深入瞭解離島區的學額供求情況。他認為無須就正生書院遷校事宜舉行公聽會，因為很多立法會議員已承諾全力支持正生書院遷校。有關公聽會應集中討論與戒毒學校相關的長遠政策事宜，並可於較後日期才舉行。他希望屆時已解決正生書院遷校事宜。

42. 陳淑莊議員認為，應邀請保安事務委員會參與討論戒毒學校的問題。

43. 余若薇議員重申，應盡快前往正生書院探訪。她同意張文光議員的意見，認為擬議公聽會應集中討論與正生書院相關的事宜，而特殊學校的問題不應在該議題下考慮。她並表示，應由教育事務委員會而非保安事務委員會討論與校園吸食毒品問題相關的事宜。

44. 梁耀忠議員表示，正生書院與梅窩居民在正生書院遷校問題上出現的衝突，歸因於政府當局不當處理此事。首先，當局關閉了很多鄉村學校，迫使居於離島區的學童須長途跋涉上學。其次，當局並沒有制訂任何長遠策略，協助有吸食毒品問題的學生康復。梁議員認為，事務委員會應先討論離島區學額供應情況，再討論為有吸食毒品問題的學生提供的康復服務。

45. 劉秀成議員表示，立法會曾在2009年4月29日的會議上就青少年吸食毒品問題進行議案辯論，政府當局應盡快就議員提出的意見作出回應。他認為事務委員會應討論與正生書院遷校及校園吸食毒品問題相關的事宜。

46. 主席總結討論時表示，事務委員會全力支持正生書院為吸食毒品青少年提供的康復服務，並將於2009年7月初前往正生書院探訪。事務委員會將會盡

經辦人／部門

快舉行特別會議，就梅窩的學額供應聽取各界的意見。事務委員會亦會與保安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為有吸食問題的學生而設的戒毒學校的政策事宜。

47. 余若薇議員認為，有關特別會議不應只集中討論梅窩的學額供應，而應討論離島區的整體學額供應情況。委員表示同意。

政府當局作簡介

48. 教育局副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全力支持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並會繼續與各持份者討論此事。至於梅窩的學額供應情況，教育局副局長指出，區內有足夠的公營小學學額應付學生需求。去年約有50名梅窩學生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由於學生人數過少，根本不足以維持一所中學的運作。政府當局認為，南約區中學是正生書院遷校的理想選址，以容納越來越多的青少年吸食者。

49.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於會後提交有關此議題的討論文件。

正生書院遷校

50. 余若薇議員表示，正生書院遷校事宜清楚反映出，當局在支援戒毒學校方面並沒有制訂任何政策。她質疑教育局一直採取消極態度處理正生書院遷校事宜，亦質疑教育局就區內學額需求諮詢梅窩居民的工作。

51. 陳淑莊議員認為，教育局在支援戒毒學校方面制訂長遠政策是相當重要的。她請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當局有何長遠措施，解決離島區學額不足的問題，以應付離島區人口不斷增加所帶來的需求。

52. 張文光議員批評教育局沒有主動解決正生書院遷校問題。他贊成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並促請政府當局諮詢鄉議局、離島區議會及梅窩居民，以促成正生書院遷校事宜。他建議容許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3年，然後檢討該址是否適合讓正生書院長期使用，並詢問政府當局對其建議有何意見。他希望在這3年期內，正生書院學生的表現可

經辦人／部門

以令梅窩居民對他們改觀。張議員並認為，政府當局必須解決梅窩學額不足的問題，以解決居民對正生書院遷往該區的不滿。

53. 梁美芬議員表示，她反對當局關閉很多鄉村學校，包括南約區中學。她讚賞正生書院在協助青少年吸食毒品者康復方面所做的工作，並強調很多正生書院學生都已改過自新，他們其實對梅窩的青少年能產生正面影響，並可成為當地青少年的榜樣。梁議員贊成即時將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一段時間(如3年)的建議。與此同時，政府當局應為正生書院計劃並提供長遠選址。

54. 張宇人議員詢問，在正生書院遷校問題上，教育局有否擔當任何角色，以及該局曾否與保安局討論此事。雖然他贊成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作為臨時措施，但由於正生書院兼具寄宿及課室設施，其建築結構要求與一般校舍有所不同，因此他認為南約區中學未必是正生書院的理想選址。長遠而言，政府當局應分配足夠資源及土地予正生書院及其他戒毒學校。他認為有必要制訂有關戒毒學校的政策。

55. 由於南約區中學只設有24個課室，劉秀成議員亦質疑南約區中學是否適合設置正生書院的寄宿設施。他促請政府當局編配足夠資源以翻修南約區中學校舍，配合正生書院的需要。

梅窩的學額供應

56. 李卓人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重視50名梅窩學生對中學學位的需求，並應靈活地以不同方法應付當地居民對學位的需求，例如開辦國際學校。他質疑政府當局曾否進行任何聯絡工作，以促使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他促請教育局與鄉議局及離島區議會協調梅窩居民的諮詢工作，令正生書院得以順利遷校。

57. 梁耀忠議員強烈反對關閉鄉村學校的政策，以致居於離島區的學童須長途跋涉上學。他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市區及郊區的不同環境，並因應離島區學生人數較少的情況，推行切合其特殊需要的政策。他表示，由於鄉村學校的環境獨特，而且採用小班教

經辦人／部門

學，很多居於鄉郊地區的學童寧願在鄉村學校讀書。他認為當局應在離島區提供足夠學額。對於政府當局並沒有制訂長遠政策解決吸毒問題，包括提供戒毒學校，他表示遺憾。他認為，即使解決了正生書院遷校一事，仍遠不足以徹底解決青少年吸毒問題。

58. 主席表示，當局現時的資助政策只限於文法學校，儘管社會對特殊學校(如鄉村學校及戒毒學校)有需求，但當局卻沒有正視這些特殊學校所擔當的角色，以切合學生的特殊需要。主席提及麗晶花園居民於1995年抗議興建九龍灣健康中心為後天免疫力缺乏症(愛滋病)病人提供治療及康復服務一事，並擔心即使正生書院成功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梅窩居民可能會堅持抗爭，造成滋擾。她認為政府當局有必要澄清這類行為會否違反《殘疾歧視條例》的條文、諮詢梅窩居民，以及尋求方法以疏導居民的憤怒情緒。主席詢問，當局有否及何時將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一事告知離島區議會。

59. 張文光議員重申，若沒有更理想的方案，當局應盡快讓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政府當局不應以物色更適合選址為藉口，採取任何拖延策略。

政府當局的回應

60. 教育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由於青少年吸毒者的人數越來越多，正生書院需要遷往面積較大的地點，而當局認為南約區中學是適當選址。至於梅窩的公營學校學額供應方面，教育局副局長重申，當地有足夠學額應付小學生的需求。然而，需要中學學位的學生人數不足以維持在該區營辦一所中學。他指出，學生可乘搭多種不同的交通工具來往梅窩與其他離島和市區，十分方便。至於為青少年吸毒者提供教育課程，教育局副局長同意，主流學校的正規課程未必適合正接受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青少年吸毒者。政府當局認同有需要探討新服務／模式，以切合青少年吸毒者的需要，並正採取跨界別的模式，以協助青少年吸毒者重過新生。他強調政府當局會繼續資助非政府機構為青少年吸毒者提供教育課程，並會探討擴展現有支援措施的新方法。

61.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補充，過去兩年，教育局一直與保安局緊密合作，為正生書院物色新校址。當局曾物色到若干位於北區及元朗區的鄉村學校空置校舍，但這些校舍不適合供正生書院使用。至於離島區的學額供應方面，教育局副秘書長(二)指出，現有公營小學學額足以應付梅窩的需求。梅窩學校提供29個小學學位，而杯澳公立學校則提供28個學位。梅窩學生人口近年趨於穩定。在中學方面，每年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梅窩小六學生約有50人，過去8年來，學生人數一直維持穩定。可供學生選擇的學校包括5所位於東涌的中學、兩所位於長洲的中學，以及10多所位於港島區的中學。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補充，由於只有50名學生需要位於梅窩的中學學位，不足以維持中學須每級最少開設3班的要求，而每級開設最少3班是在新中學學制下提供寬廣而均衡的課程所需的最少班額。

62.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進而表示，整體而言，離島區每年約有1 300名小六學生參加中一派位，而政府當局已在東涌預留建校地點，以應付日後區內對公營學校學額可能出現的需求。政府當局會繼續檢視對公營中小學學額的供求情況，確保離島區的公營學校學額足以應付所需。

63. 陳淑莊議員詢問，上述1 300名小六學生是否包括愉景灣的學生。教育局副秘書長(二)給予正面答覆，表示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離島區小六學生及就讀於愉景灣的小學的學生，合計約有1 300人。

64. 教育局副局長表示，統籌正生書院遷校問題的工作由保安局牽頭，而教育局有參與其中。他重申，政府當局一直為非政府機構提供資助，用以為青少年吸毒者開辦教育課程，但正生書院已停止向教育局申請這類資助。教育局會與正生書院商討，策劃正生書院的未來發展路向。教育局副局長澄清，正生書院所採用的模式，即戒毒學校的模式，並不屬於特殊學校的類別。戒毒學校的主要功能，是為青少年吸毒者提供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而非提供正規教育。戒毒學校會協助青少年吸毒者在康復後盡快重返主流教育系統。

65. 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補充，由於只有50名小六學生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申請梅窩的公營中學學位，學生人數根本不足以維持一所中學的運作。至於就公營學校學額的供應諮詢梅窩居民，教育局副秘書長(三)表示，教育局已向居民解釋，由於中學生人數過少，要在梅窩維持一所中學的運作有不少實際困難。有關開辦小一的準則，教育局一直彈性處理偏遠地區小學的開班要求。然而，由於有需要在新高中學制下提供寬廣而均衡的課程，當局在彈性處理中學開班要求方面有實際困難。

66. 梁美芬議員強調，政府當局應發揮帶頭作用，加快正生書院遷往南約區中學校址的進度，並應諮詢梅窩居民，瞭解他們的需要。政府當局亦必須制訂長遠策略，以切合戒毒學校(如正生書院)的需要。

67. 梁耀忠議員質疑，這麼多年來，政府當局為何一直不主動翻修現有空置校舍供正生書院使用。他認為，有關偏遠地區中學和小學開班的最少學生人數的規定，教育局應採用同樣彈性的方法處理，以照顧當地學生的需要。他認為中小學均適宜採用小班教學。

68. 張文光議員表示，要協助吸毒者戒除吸毒心癮，實在需要時間。部分青少年吸毒者選擇在戒毒後留在正生書院完成學業。因此，政府當局不應將學生在正生書院接受教育視為過渡性質。加強為正生書院的學生提供教育課程，是相當重要的。

69. 陳淑莊議員贊同張文光議員的意見，並表示正生書院是避免學生再墮毒網的安全港。她促請政府當局推算對戒毒學校的需求，並作出長遠規劃。

70.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將於2009年7月初前往正生書院探訪。事務委員會將召開特別會議，聽取對離島區學額供應的意見。如保安事務委員會同意，事務委員會亦會與保安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為有吸毒問題的學生提供康復服務的政策。

經辦人／部門

(會後補註：由於屬於不同政治組合及政治黨派的議員均已前往正生書院探訪，因此，建議前往正生書院的探訪已告取消。事務委員會於2009年7月2日及7月11日舉行兩次特別會議，分別就下列兩項議題聽取各界意見：為有吸毒問題的學生提供的康復服務，以及離島區的學額供應。)

71. 會議於上午10時5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9年8月21日